

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A2240306167153b 第 1 页 共 22 页

委托单位 浦湘生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委托单位地址 长沙望城区桥驿镇浦湘生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

项目名称 长沙市生活垃圾深度综合处理（清洁焚烧）项目 2025 年 6 月份

项目地址 长沙望城区桥驿镇黑麋峰固废场

样品类型 废气

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

湖南品标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检验检测专用章

No. 38804C2D37

报告说明

报告编号: A2240306167153b

第 2 页 共 22 页

1. 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,无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2. 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3. 未经 CTI 书面批准,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4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5. 对客户送检的样品进行检验的,本公司检验检测报告对样品所检项目的符合性情况负责,送检样品的代表性和真实性由客户负责;采样/送样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客户提供,仅供参考。
6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,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。
7. 对本报告有疑议,请在收到报告 10 个工作日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8. 报告不盖 CMA 章,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。

湖南品标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:长沙经济开发区三一路 1 号三一工业城老研发楼 3 楼、4 楼

邮政编码: 410199

检测委托受理电话: 0731-82757312

报告质量投诉电话: 0731-82757302, 82757303

编

制:

易超

审

核:

廖丹

签

发:

汪颖

汪颖

签发人职位:

技术负责人

签发日期:

2025/06/23

检 测 结 果

报告编号：A2240306167153b

第 3 页 共 22 页

一、基础信息

项目名称	长沙市生活垃圾深度综合处理（清洁焚烧）项目 2025 年 6 月份		
项目地址	长沙望城区桥驿镇黑麋峰固废场		
检测类别	委托检测	检测日期	2025-06-03~2025-06-06
采样人员	贾浩伟、樊荣超、曹晓东		
检测单位	湖南品标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		

二、检测内容

表 2-1:

样品类型	采样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频次
废气 (有组织)	详见表 4-1~表 4-6	详见表 4-1~表 4-6	详见表 4-1~表 4-6
备注： 1. 采样点位、检测项目及频次由委托单位指定。 2. 此报告仅用于企业了解污染物浓度的排放情况。			

检 测 结 果

报告编号：A2240306167153b第 4 页 共 22 页

三、检测方法及仪器

表 3-1:

测试方法及检出限、仪器设备				
样品类型	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（方法）名称及编号（含年号）	方法检出限	仪器设备名称、型号及编号
废气 (有组织)	汞及其化合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汞的测定 冷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(暂行) HJ 543-2009	$2.5\times10^{-3}\text{mg/m}^3$	冷原子吸收微分测汞仪 BG-208U TTE20231665
	镉及其化合物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657 -2013 及其修改单（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31 号）	$8\times10^{-6}\text{mg/m}^3$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exION 350X TTE20173270
	铋及其化合物		$2\times10^{-5}\text{mg/m}^3$	
	砷及其化合物		$2\times10^{-4}\text{mg/m}^3$	
	铅及其化合物		$2\times10^{-4}\text{mg/m}^3$	
	铬及其化合物		$3\times10^{-4}\text{mg/m}^3$	
	钴及其化合物		$8\times10^{-6}\text{mg/m}^3$	
	铜及其化合物		$2\times10^{-4}\text{mg/m}^3$	
	锰及其化合物		$7\times10^{-5}\text{mg/m}^3$	
	镍及其化合物		$1\times10^{-4}\text{mg/m}^3$	
	铊及其化合物		$8\times10^{-6}\text{mg/m}^3$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40306167153b

第 5 页 共 22 页

四、检测结果

表 4-1:

样品信息:								
样品类型		废气（有组织）						
采样方法	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/T 16157-1996 及其修改单（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7 年第 87 号） HJ/T397-2007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						
采样日期		2025-06-04		检测日期		2025-06-04~2025-06-06		
检测结果:								
采样点名称	检测项目		结果				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 18485-2014） 表 4	排气筒高度 m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	
1# 焚烧炉废气排放口	汞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³	4.6×10 ⁻³	ND	ND	2.3×10 ⁻³	---	180
		折算浓度 mg/m³	3.1×10 ⁻³	ND	ND	1.6×10 ⁻³	0.05	
		排放速率 kg/h	5.0×10 ⁻⁴	/	/	2.5×10 ⁻⁴	---	
	镉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³	ND	8.1×10 ⁻⁵	ND	3.0×10 ⁻⁵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³	ND	5.5×10 ⁻⁵	ND	2.0×10 ⁻⁵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/	8.8×10 ⁻⁶	/	3.2×10 ⁻⁶	---	
	铊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³	ND	ND	ND	ND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³	ND	ND	ND	ND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/	/	/	/	---	
	镉、铊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³	ND	8.1×10 ⁻⁵	ND	3.0×10 ⁻⁵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³	ND	5.5×10 ⁻⁵	ND	2.0×10 ⁻⁵	0.1	
		排放速率 kg/h	/	8.8×10 ⁻⁶	/	3.2×10 ⁻⁶	---	
	锑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³	2.2×10 ⁻⁴	1.9×10 ⁻⁴	1.5×10 ⁻⁴	1.9×10 ⁻⁴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³	1.5×10 ⁻⁴	1.3×10 ⁻⁴	1.0×10 ⁻⁴	1.3×10 ⁻⁴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2.4×10 ⁻⁵	2.1×10 ⁻⁵	1.5×10 ⁻⁵	2.0×10 ⁻⁵	---	
	砷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³	ND	ND	ND	ND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³	ND	ND	ND	ND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/	/	/	/	---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40306167153b

第 6 页 共 22 页

续上表:

采样点名称	检测项目		结果				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》(GB 18485-2014) 表 4	排气筒高度 m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	
1# 焚烧炉废气排放口	铅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8×10 ⁻⁴	9×10 ⁻⁴	1.1×10 ⁻³	9×10 ⁻⁴	---	180
		折算浓度 mg/m ³	5×10 ⁻⁴	6×10 ⁻⁴	7×10 ⁻⁴	6×10 ⁻⁴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8.7×10 ⁻⁵	9.8×10 ⁻⁵	1.1×10 ⁻⁴	9.8×10 ⁻⁵	---	
	铬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1.9×10 ⁻³	2.8×10 ⁻³	2.0×10 ⁻³	2.2×10 ⁻³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1.3×10 ⁻³	1.9×10 ⁻³	1.3×10 ⁻³	1.5×10 ⁻³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2.1×10 ⁻⁴	3.1×10 ⁻⁴	2.0×10 ⁻⁴	2.4×10 ⁻⁴	---	
	钴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9.8×10 ⁻⁵	8.07×10 ⁻⁴	1.45×10 ⁻⁴	3.50×10 ⁻⁴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6.7×10 ⁻⁵	5.49×10 ⁻⁴	9.5×10 ⁻⁵	2.37×10 ⁻⁴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1.1×10 ⁻⁵	8.8×10 ⁻⁵	1.5×10 ⁻⁵	3.8×10 ⁻⁵	---	
	铜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2×10 ⁻⁴	3×10 ⁻⁴	3×10 ⁻⁴	3×10 ⁻⁴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1×10 ⁻⁴	2×10 ⁻⁴	2×10 ⁻⁴	2×10 ⁻⁴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2.2×10 ⁻⁵	3.3×10 ⁻⁵	3.0×10 ⁻⁵	2.8×10 ⁻⁵	---	
	锰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9.3×10 ⁻⁴	1.17×10 ⁻³	9.7×10 ⁻⁴	1.02×10 ⁻³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6.3×10 ⁻⁴	8.0×10 ⁻⁴	6.4×10 ⁻⁴	6.9×10 ⁻⁴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1.0×10 ⁻⁴	1.3×10 ⁻⁴	9.7×10 ⁻⁵	1.1×10 ⁻⁴	---	
	镍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1.5×10 ⁻³	2.3×10 ⁻³	1.6×10 ⁻³	1.8×10 ⁻³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1.0×10 ⁻³	1.6×10 ⁻³	1.1×10 ⁻³	1.2×10 ⁻³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1.6×10 ⁻⁴	2.5×10 ⁻⁴	1.6×10 ⁻⁴	1.9×10 ⁻⁴	---	
	锑、砷、铅、铬、钴、铜、锰、镍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5.65×10 ⁻³	8.47×10 ⁻³	6.27×10 ⁻³	6.79×10 ⁻³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3.84×10 ⁻³	5.76×10 ⁻³	4.12×10 ⁻³	4.57×10 ⁻³	1.0	
		排放速率 kg/h	6.2×10 ⁻⁴	9.2×10 ⁻⁴	6.3×10 ⁻⁴	7.2×10 ⁻⁴	---	

检 测 结 果

报告编号: A2240306167153b

第 7 页 共 22 页

续上表:

烟气参数	烟气温度℃	烟气流速 m/s	烟气流量 N m³/h	烟气含氧量%
第一次	158	16.9	109366	6.3
第二次	155	16.7	108948	6.3
第三次	155	15.4	100318	5.8
备注: 1.ND=未检出。 2.“/”表示检测项目的实测浓度小于检出限,故排放速率无需计算。 3.“---”表示 GB 18485-2014 标准中表 4 未对该项目作限制。 4.排气筒高度由客户提供,仅供参考。			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40306167153b

第 8 页 共 22 页

表 4-2:

样品信息:								
样品类型		废气（有组织）						
采样方法	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/T 16157-1996 及其修改单 （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7 年第 87 号） HJ/T397-2007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						
采样日期		2025-06-03		检测日期		2025-06-03~2025-06-06		
检测结果:								
采样点名称	检测项目		结果				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 18485-2014） 表 4	排气筒高度 m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	
2# 焚烧炉废气排放口	汞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7.5×10 ⁻³	5.0×10 ⁻³	ND	4.6×10 ⁻³	---	180
		折算浓度 mg/m ³	5.4×10 ⁻³	3.8×10 ⁻³	ND	3.5×10 ⁻³	0.05	
		排放速率 kg/h	9.5×10 ⁻⁴	6.0×10 ⁻⁴	/	5.6×10 ⁻⁴	---	
	镉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4.2×10 ⁻⁵	4.5×10 ⁻⁵	2.6×10 ⁻⁵	3.8×10 ⁻⁵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3.0×10 ⁻⁵	3.5×10 ⁻⁵	1.9×10 ⁻⁵	2.8×10 ⁻⁵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5.3×10 ⁻⁶	5.4×10 ⁻⁶	3.2×10 ⁻⁶	4.6×10 ⁻⁶	---	
	铊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/	/	/	/	---	
	镉、铊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4.2×10 ⁻⁵	4.5×10 ⁻⁵	2.6×10 ⁻⁵	3.8×10 ⁻⁵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3.0×10 ⁻⁵	3.5×10 ⁻⁵	1.9×10 ⁻⁵	2.8×10 ⁻⁵	0.1	
		排放速率 kg/h	5.3×10 ⁻⁶	5.4×10 ⁻⁶	3.2×10 ⁻⁶	4.6×10 ⁻⁶	---	
	锑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9×10 ⁻⁵	1.9×10 ⁻⁴	9×10 ⁻⁵	1.2×10 ⁻⁴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7×10 ⁻⁵	1.5×10 ⁻⁴	7×10 ⁻⁵	9×10 ⁻⁵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1.1×10 ⁻⁵	2.3×10 ⁻⁵	1.1×10 ⁻⁵	1.5×10 ⁻⁵	---	
	砷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2×10 ⁻⁴	5×10 ⁻⁴	ND	3×10 ⁻⁴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1×10 ⁻⁴	4×10 ⁻⁴	ND	2×10 ⁻⁴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2.5×10 ⁻⁵	6.0×10 ⁻⁵	/	3.2×10 ⁻⁵	---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40306167153b

第 9 页 共 22 页

续上表:

采样点名称	检测项目		结果				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》(GB 18485-2014) 表 4	排气筒高度 m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	
2# 焚烧炉废气排放口	铅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1.8×10 ⁻³	3.9×10 ⁻³	1.4×10 ⁻³	2.4×10 ⁻³	---	180
		折算浓度 mg/m ³	1.3×10 ⁻³	3.0×10 ⁻³	1.0×10 ⁻³	1.8×10 ⁻³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2.3×10 ⁻⁴	4.7×10 ⁻⁴	1.7×10 ⁻⁴	2.9×10 ⁻⁴	---	
	铬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1.4×10 ⁻³	3.3×10 ⁻³	6.6×10 ⁻³	3.8×10 ⁻³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1.0×10 ⁻³	2.5×10 ⁻³	4.9×10 ⁻³	2.8×10 ⁻³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1.8×10 ⁻⁴	4.0×10 ⁻⁴	8.2×10 ⁻⁴	4.7×10 ⁻⁴	---	
	钴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8.3×10 ⁻⁵	2.29×10 ⁻⁴	1.45×10 ⁻³	5.87×10 ⁻⁴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6.0×10 ⁻⁵	1.76×10 ⁻⁴	1.07×10 ⁻³	4.34×10 ⁻⁴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1.0×10 ⁻⁵	2.7×10 ⁻⁵	1.8×10 ⁻⁴	7.2×10 ⁻⁵	---	
	铜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4×10 ⁻⁴	4×10 ⁻⁴	5×10 ⁻⁴	4×10 ⁻⁴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3×10 ⁻⁴	3×10 ⁻⁴	4×10 ⁻⁴	3×10 ⁻⁴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5.1×10 ⁻⁵	4.8×10 ⁻⁵	6.2×10 ⁻⁵	5.4×10 ⁻⁵	---	
	锰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6.6×10 ⁻⁴	1.70×10 ⁻³	8.51×10 ⁻³	3.62×10 ⁻³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4.8×10 ⁻⁴	1.31×10 ⁻³	6.26×10 ⁻³	2.68×10 ⁻³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8.3×10 ⁻⁵	2.0×10 ⁻⁴	1.1×10 ⁻³	4.6×10 ⁻⁴	---	
	镍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1.0×10 ⁻³	7.3×10 ⁻³	0.0524	0.0202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7×10 ⁻⁴	5.6×10 ⁻³	0.0385	0.0150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1.3×10 ⁻⁴	8.8×10 ⁻⁴	6.5×10 ⁻³	2.5×10 ⁻³	---	
	锑、砷、铅、铬、钴、铜、锰、镍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5.63×10 ⁻³	0.0175	0.0710	0.0314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4.08×10 ⁻³	0.0135	0.0522	0.0232	1.0	
		排放速率 kg/h	7.1×10 ⁻⁴	2.1×10 ⁻³	8.8×10 ⁻³	3.9×10 ⁻³	---	

检 测 结 果

报告编号: A2240306167153b

第 10 页 共 22 页

续上表:

烟气参数	烟气温度℃	烟气流速 m/s	烟气流量 N m³/h	烟气含氧量%
第一次	144	18.4	126477	7.2
第二次	142	17.5	119902	8.0
第三次	142	18.3	124461	7.4
备注: 1.ND=未检出。 2.“/”表示检测项目的实测浓度小于检出限,故排放速率无需计算。 3.“---”表示 GB 18485-2014 标准中表 4 未对该项目作限制。 4.排气筒高度由客户提供,仅供参考。			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40306167153b

第 11 页 共 22 页

表 4-3:

样品信息:								
样品类型		废气（有组织）						
采样方法	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/T 16157-1996 及其修改单 （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7 年第 87 号） HJ/T397-2007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						
采样日期		2025-06-03			检测日期		2025-06-03~2025-06-06	
检测结果:								
采样点名称	检测项目		结果				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 18485-2014） 表 4	排气筒高度 m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	
3# 焚烧炉废气排放口	汞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---	180
		折算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0.05	
		排放速率 kg/h	/	/	/	/	---	
	镉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3.6×10 ⁻⁵	2.8×10 ⁻⁵	7.5×10 ⁻⁵	4.6×10 ⁻⁵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2.3×10 ⁻⁵	2.0×10 ⁻⁵	5.1×10 ⁻⁵	3.1×10 ⁻⁵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4.1×10 ⁻⁶	3.1×10 ⁻⁶	8.7×10 ⁻⁶	5.3×10 ⁻⁶	---	
	铊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/	/	/	/	---	
	镉、铊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3.6×10 ⁻⁵	2.8×10 ⁻⁵	7.5×10 ⁻⁵	4.6×10 ⁻⁵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2.3×10 ⁻⁵	2.0×10 ⁻⁵	5.1×10 ⁻⁵	3.1×10 ⁻⁵	0.1	
		排放速率 kg/h	4.1×10 ⁻⁶	3.1×10 ⁻⁶	8.7×10 ⁻⁶	5.3×10 ⁻⁶	---	
	锑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1.2×10 ⁻⁴	1.3×10 ⁻⁴	1.8×10 ⁻⁴	1.4×10 ⁻⁴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8×10 ⁻⁵	9×10 ⁻⁵	1.2×10 ⁻⁴	1.0×10 ⁻⁴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1.4×10 ⁻⁵	1.4×10 ⁻⁵	2.1×10 ⁻⁵	1.6×10 ⁻⁵	---	
	砷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2×10 ⁻⁴	ND	3×10 ⁻⁴	ND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1×10 ⁻⁴	ND	2×10 ⁻⁴	ND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2.3×10 ⁻⁵	/	3.5×10 ⁻⁵	/	---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40306167153b

第 12 页 共 22 页

续上表:

采样点名称	检测项目		结果				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》(GB 18485-2014) 表 4	排气筒高度 m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	
3# 焚烧炉废气排放口	铅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1.6×10 ⁻³	1.2×10 ⁻³	2.3×10 ⁻³	1.7×10 ⁻³	---	180
		折算浓度 mg/m ³	1.0×10 ⁻³	9×10 ⁻⁴	1.6×10 ⁻³	1.2×10 ⁻³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1.8×10 ⁻⁴	1.3×10 ⁻⁴	2.7×10 ⁻⁴	1.9×10 ⁻⁴	---	
	铬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3.4×10 ⁻³	2.3×10 ⁻³	2.4×10 ⁻³	2.7×10 ⁻³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2.2×10 ⁻³	1.6×10 ⁻³	1.6×10 ⁻³	1.8×10 ⁻³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3.9×10 ⁻⁴	2.6×10 ⁻⁴	2.8×10 ⁻⁴	3.1×10 ⁻⁴	---	
	钴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5.42×10 ⁻⁴	2.14×10 ⁻⁴	1.83×10 ⁻⁴	3.13×10 ⁻⁴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3.52×10 ⁻⁴	1.52×10 ⁻⁴	1.24×10 ⁻⁴	2.09×10 ⁻⁴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6.1×10 ⁻⁵	2.4×10 ⁻⁵	2.1×10 ⁻⁵	3.5×10 ⁻⁵	---	
	铜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3×10 ⁻⁴	4×10 ⁻⁴	6×10 ⁻⁴	4×10 ⁻⁴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2×10 ⁻⁴	3×10 ⁻⁴	4×10 ⁻⁴	3×10 ⁻⁴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3.4×10 ⁻⁵	4.5×10 ⁻⁵	6.9×10 ⁻⁵	4.9×10 ⁻⁵	---	
	锰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3.50×10 ⁻³	1.32×10 ⁻³	1.09×10 ⁻³	1.9×10 ⁻³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2.27×10 ⁻³	9.4×10 ⁻⁴	7.4×10 ⁻⁴	1.32×10 ⁻³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4.0×10 ⁻⁴	1.5×10 ⁻⁴	1.3×10 ⁻⁴	2.3×10 ⁻⁴	---	
	镍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0.0186	3.9×10 ⁻³	1.9×10 ⁻³	8.1×10 ⁻³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0.0121	2.8×10 ⁻³	1.3×10 ⁻³	5.4×10 ⁻³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2.1×10 ⁻³	4.3×10 ⁻⁴	2.2×10 ⁻⁴	9.2×10 ⁻⁴	---	
	锑、砷、铅、铬、钴、铜、锰、镍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0.0283	9.46×10 ⁻³	8.95×10 ⁻³	0.0156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0.0184	6.71×10 ⁻³	6.05×10 ⁻³	0.0104	1.0	
		排放速率 kg/h	3.2×10 ⁻³	1.1×10 ⁻³	1.0×10 ⁻³	1.8×10 ⁻³	---	

检 测 结 果

报告编号: A2240306167153b

第 13 页 共 22 页

续上表:

烟气参数	烟气温度℃	烟气流速 m/s	烟气流量 N m³/h	烟气含氧量%
第一次	142	16.6	113331	5.6
第二次	143	16.4	111524	6.9
第三次	144	16.8	115585	6.2
备注: 1.ND=未检出。 2.“/”表示检测项目的实测浓度小于检出限,故排放速率无需计算。 3.“---”表示 GB 18485-2014 标准中表 4 未对该项目作限制。 4.排气筒高度由客户提供,仅供参考。			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40306167153b

第 14 页 共 22 页

表 4-4:

样品信息:								
样品类型			废气（有组织）					
采样方法		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/T 16157-1996 及其修改单 （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7 年第 87 号） HJ/T397-2007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					
采样日期			2025-06-04		检测日期		2025-06-04~2025-06-06	
检测结果:								
采样点名称	检测项目		结果				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 18485-2014） 表 4	排气筒高度 m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	
4# 焚烧炉废气排放口	汞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---	180
		折算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0.05	
		排放速率 kg/h	/	/	/	/	---	
	镉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ND	1.6×10 ⁻⁵	1.23×10 ⁻³	4.17×10 ⁻⁴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ND	1.0×10 ⁻⁵	8.36×10 ⁻⁴	2.83×10 ⁻⁴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/	1.2×10 ⁻⁶	9.7×10 ⁻⁵	3.2×10 ⁻⁵	---	
	铊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/	/	/	/	---	
	镉、铊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ND	1.6×10 ⁻⁵	1.23×10 ⁻³	4.17×10 ⁻⁴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ND	1.0×10 ⁻⁵	8.36×10 ⁻⁴	2.83×10 ⁻⁴	0.1	
		排放速率 kg/h	/	1.2×10 ⁻⁶	9.7×10 ⁻⁵	3.2×10 ⁻⁵	---	
	锑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5×10 ⁻⁵	5×10 ⁻⁵	6×10 ⁻⁵	5×10 ⁻⁵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3×10 ⁻⁵	3×10 ⁻⁵	4×10 ⁻⁵	3×10 ⁻⁵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3.8×10 ⁻⁶	3.8×10 ⁻⁶	4.7×10 ⁻⁶	4.1×10 ⁻⁶	---	
	砷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/	/	/	/	---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40306167153b

第 15 页 共 22 页

续上表:

采样点名称	检测项目		结果				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》(GB 18485-2014) 表 4	排气筒高度 m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	
4# 焚烧炉废气排放口	铅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1.0×10 ⁻³	1.1×10 ⁻³	1.0×10 ⁻³	1.0×10 ⁻³	---	180
		折算浓度 mg/m ³	6×10 ⁻⁴	7×10 ⁻⁴	7×10 ⁻⁴	7×10 ⁻⁴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7.6×10 ⁻⁵	8.4×10 ⁻⁵	7.9×10 ⁻⁵	8.0×10 ⁻⁵	---	
	铬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3.1×10 ⁻³	3.3×10 ⁻³	4.1×10 ⁻³	3.5×10 ⁻³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2.0×10 ⁻³	2.0×10 ⁻³	2.8×10 ⁻³	2.3×10 ⁻³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2.4×10 ⁻⁴	2.5×10 ⁻⁴	3.2×10 ⁻⁴	2.7×10 ⁻⁴	---	
	钴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6.0×10 ⁻⁵	7.1×10 ⁻⁵	4.27×10 ⁻⁴	1.86×10 ⁻⁴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3.9×10 ⁻⁵	4.4×10 ⁻⁵	2.90×10 ⁻⁴	1.24×10 ⁻⁴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4.6×10 ⁻⁶	5.4×10 ⁻⁶	3.4×10 ⁻⁵	1.5×10 ⁻⁵	---	
	铜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2×10 ⁻⁴	3×10 ⁻⁴	3×10 ⁻⁴	3×10 ⁻⁴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1×10 ⁻⁴	2×10 ⁻⁴	2×10 ⁻⁴	2×10 ⁻⁴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1.5×10 ⁻⁵	2.3×10 ⁻⁵	2.4×10 ⁻⁵	2.1×10 ⁻⁵	---	
	锰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8.2×10 ⁻⁴	1.15×10 ⁻³	1.26×10 ⁻³	1.08×10 ⁻³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5.3×10 ⁻⁴	7.1×10 ⁻⁴	8.6×10 ⁻⁴	7.0×10 ⁻⁴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6.2×10 ⁻⁵	8.8×10 ⁻⁵	9.9×10 ⁻⁵	8.3×10 ⁻⁵	---	
	镍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2.1×10 ⁻³	1.7×10 ⁻³	2.4×10 ⁻³	2.1×10 ⁻³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1.4×10 ⁻³	1.1×10 ⁻³	1.6×10 ⁻³	1.4×10 ⁻³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1.6×10 ⁻⁴	1.3×10 ⁻⁴	1.9×10 ⁻⁴	1.6×10 ⁻⁴	---	
	锑、砷、铅、铬、钴、铜、锰、镍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7.33×10 ⁻³	7.67×10 ⁻³	9.55×10 ⁻³	8.18×10 ⁻³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4.73×10 ⁻³	4.76×10 ⁻³	6.49×10 ⁻³	5.33×10 ⁻³	1.0	
		排放速率 kg/h	5.6×10 ⁻⁴	5.9×10 ⁻⁴	7.5×10 ⁻⁴	6.3×10 ⁻⁴	---	

检 测 结 果

报告编号: A2240306167153b

第 16 页 共 22 页

续上表:

烟气参数	烟气温度℃	烟气流速 m/s	烟气流量 N m³/h	烟气含氧量%
第一次	142	11.4	75924	5.5
第二次	142	11.5	76357	4.9
第三次	144	12.0	78872	6.3
备注: 1.ND=未检出。 2.“/”表示检测项目的实测浓度小于检出限,故排放速率无需计算。 3.“---”表示 GB 18485-2014 标准中表 4 未对该项目作限制。 4.排气筒高度由客户提供,仅供参考。				

检 测 结 果

报告编号: A2240306167153b

第 17 页 共 22 页

表 4-5:

样品信息:								
样品类型		废气（有组织）						
采样方法	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/T 16157-1996 及其修改单 （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7 年第 87 号） HJ/T397-2007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						
采样日期		2025-06-04			检测日期		2025-06-04~2025-06-06	
检测结果:								
采样点名称	检测项目		结果				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 18485-2014） 表 4	排气筒高度 m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	
5# 焚烧炉废气排放口	汞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---	180
		折算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0.05	
		排放速率 kg/h	/	/	/	/	---	
	镉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/	/	/	/	---	
	铊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/	/	/	/	---	
	镉、铊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0.1	
		排放速率 kg/h	/	/	/	/	---	
	锑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4×10 ⁻⁵	4×10 ⁻⁵	ND	3×10 ⁻⁵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3×10 ⁻⁵	3×10 ⁻⁵	ND	2×10 ⁻⁵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4.7×10 ⁻⁶	4.8×10 ⁻⁶	/	3.5×10 ⁻⁶	---	
	砷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/	/	/	/	---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40306167153b

第 18 页 共 22 页

续上表:

采样点名称	检测项目		结果				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》(GB 18485-2014) 表 4	排气筒高度 m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	
5# 焚烧炉废气排放口	铅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8×10 ⁻⁴	9×10 ⁻⁴	6×10 ⁻⁴	8×10 ⁻⁴	---	180
		折算浓度 mg/m ³	5×10 ⁻⁴	6×10 ⁻⁴	4×10 ⁻⁴	5×10 ⁻⁴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9.3×10 ⁻⁵	1.1×10 ⁻⁴	7.0×10 ⁻⁵	9.1×10 ⁻⁵	---	
	铬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1.7×10 ⁻³	1.7×10 ⁻³	1.2×10 ⁻³	1.5×10 ⁻³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1.2×10 ⁻³	1.1×10 ⁻³	8×10 ⁻⁴	1.0×10 ⁻³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2.0×10 ⁻⁴	2.0×10 ⁻⁴	1.4×10 ⁻⁴	1.8×10 ⁻⁴	---	
	钴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2.8×10 ⁻⁵	4.7×10 ⁻⁵	4.7×10 ⁻⁵	4.1×10 ⁻⁵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1.9×10 ⁻⁵	3.0×10 ⁻⁵	3.2×10 ⁻⁵	2.7×10 ⁻⁵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3.3×10 ⁻⁶	5.6×10 ⁻⁶	5.5×10 ⁻⁶	4.8×10 ⁻⁶	---	
	铜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2×10 ⁻⁴	2×10 ⁻⁴	2×10 ⁻⁴	2×10 ⁻⁴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1×10 ⁻⁴	1×10 ⁻⁴	1×10 ⁻⁴	1×10 ⁻⁴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2.3×10 ⁻⁵	2.4×10 ⁻⁵	2.3×10 ⁻⁵	2.3×10 ⁻⁵	---	
	锰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8.5×10 ⁻⁴	8.6×10 ⁻⁴	6.7×10 ⁻⁴	7.9×10 ⁻⁴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5.8×10 ⁻⁴	5.5×10 ⁻⁴	4.6×10 ⁻⁴	5.3×10 ⁻⁴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9.9×10 ⁻⁵	1.0×10 ⁻⁴	7.8×10 ⁻⁵	9.2×10 ⁻⁵	---	
	镍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9×10 ⁻⁴	9×10 ⁻⁴	9×10 ⁻⁴	9×10 ⁻⁴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6×10 ⁻⁴	6×10 ⁻⁴	6×10 ⁻⁴	6×10 ⁻⁴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1.1×10 ⁻⁴	1.1×10 ⁻⁴	1.1×10 ⁻⁴	1.1×10 ⁻⁴	---	
	锑、砷、铅、铬、钴、铜、锰、镍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4.52×10 ⁻³	4.65×10 ⁻³	3.62×10 ⁻³	4.26×10 ⁻³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3.09×10 ⁻³	2.98×10 ⁻³	2.46×10 ⁻³	2.84×10 ⁻³	1.0	
		排放速率 kg/h	5.3×10 ⁻⁴	5.5×10 ⁻⁴	4.2×10 ⁻⁴	5.0×10 ⁻⁴	---	

检 测 结 果

报告编号: A2240306167153b

第 19 页 共 22 页

续上表:

烟气参数	烟气温度℃	烟气流速 m/s	烟气流量 N m³/h	烟气含氧量%
第一次	144	17.6	116688	6.4
第二次	143	17.7	119322	5.4
第三次	147	17.8	117042	6.3
备注: 1.ND=未检出。 2.“/”表示检测项目的实测浓度小于检出限,故排放速率无需计算。 3.“---”表示 GB 18485-2014 标准中表 4 未对该项目作限制。 4.排气筒高度由客户提供,仅供参考。				

检 测 结 果

报告编号: A2240306167153b

第 20 页 共 22 页

表 4-6:

样品信息:								
样品类型			废气（有组织）					
采样方法		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/T 16157-1996 及其修改单（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7 年第 87 号） HJ/T397-2007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					
采样日期			2025-06-04		检测日期		2025-06-04~2025-06-06	
检测结果:								
采样点名称	检测项目		结果				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 18485-2014） 表 4	排气筒高度 m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	
6# 焚烧炉废气排放口	汞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---	180
		折算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0.05	
		排放速率 kg/h	/	/	/	/	---	
	镉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/	/	/	/	---	
	铊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/	/	/	/	---	
	镉、铊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0.1	
		排放速率 kg/h	/	/	/	/	---	
	锑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1.0×10 ⁻⁴	6×10 ⁻⁵	1.0×10 ⁻⁴	9×10 ⁻⁵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7×10 ⁻⁵	4×10 ⁻⁵	6×10 ⁻⁴	6×10 ⁻⁵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1.1×10 ⁻⁵	6.5×10 ⁻⁶	1.1×10 ⁻⁵	9.5×10 ⁻⁶	---	
	砷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/	/	/	/	---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40306167153b

第 21 页 共 22 页

续上表:

采样点名称	检测项目		结果				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》(GB 18485-2014) 表 4	排气筒高度 m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	
6# 焚烧炉废气排放口	铅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8×10 ⁻⁴	1.0×10 ⁻³	7×10 ⁻⁴	8×10 ⁻⁴	---	180
		折算浓度 mg/m ³	5×10 ⁻⁴	6×10 ⁻⁴	4×10 ⁻⁴	5×10 ⁻⁴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8.5×10 ⁻⁵	1.1×10 ⁻⁴	7.9×10 ⁻⁵	9.1×10 ⁻⁵	---	
	铬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1.4×10 ⁻³	1.1×10 ⁻³	1.2×10 ⁻³	1.2×10 ⁻³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9×10 ⁻⁴	7×10 ⁻⁴	7×10 ⁻⁴	8×10 ⁻⁴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1.5×10 ⁻⁴	1.2×10 ⁻⁴	1.4×10 ⁻⁴	1.4×10 ⁻⁴	---	
	钴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7.7×10 ⁻⁵	5.0×10 ⁻⁵	9×10 ⁻⁶	4.5×10 ⁻⁵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5.1×10 ⁻⁵	3.1×10 ⁻⁵	6×10 ⁻⁶	2.9×10 ⁻⁵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8.1×10 ⁻⁶	5.4×10 ⁻⁶	1.0×10 ⁻⁶	4.8×10 ⁻⁶	---	
	铜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4×10 ⁻⁴	2×10 ⁻⁴	ND	2×10 ⁻⁴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3×10 ⁻⁴	1×10 ⁻⁴	ND	2×10 ⁻⁴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4.2×10 ⁻⁵	2.2×10 ⁻⁵	/	2.5×10 ⁻⁵	---	
	锰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5.8×10 ⁻⁴	6.4×10 ⁻⁴	5.1×10 ⁻⁴	5.8×10 ⁻⁴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3.8×10 ⁻⁴	4.0×10 ⁻⁴	3.2×10 ⁻⁴	3.7×10 ⁻⁴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6.1×10 ⁻⁵	7.0×10 ⁻⁵	5.8×10 ⁻⁵	6.3×10 ⁻⁵	---	
	镍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1.0×10 ⁻³	7×10 ⁻⁴	4×10 ⁻⁴	7×10 ⁻⁴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7×10 ⁻⁴	4×10 ⁻⁴	2×10 ⁻⁴	4×10 ⁻⁴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1.1×10 ⁻⁴	7.6×10 ⁻⁵	4.5×10 ⁻⁵	7.7×10 ⁻⁵	---	
	锑、砷、铅、铬、钴、铜、锰、镍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4.36×10 ⁻³	3.75×10 ⁻³	2.92×10 ⁻³	3.68×10 ⁻³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2.87×10 ⁻³	2.36×10 ⁻³	1.81×10 ⁻³	2.45×10 ⁻³	1.0	
		排放速率 kg/h	4.6×10 ⁻⁴	4.1×10 ⁻⁴	3.3×10 ⁻⁴	4.0×10 ⁻⁴	---	

